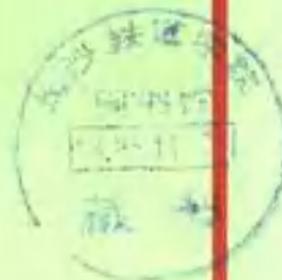


517606

# 马克思恩格斯论财政

邓子基

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 马克思恩格斯论财政

主 编：邓子基

副主编：杨炳昆

编辑小组成员（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利媛 江 辉 陈剑平

陈 松 张琼华 吴爱萍

林少松 施继莹 黄丽媛

陈清清 潘风华

厦门大学出版社

责任校对：

汪异明 常桂华

**马克思恩格斯论财政**

邓子基 主编

\*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龙海教育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9,8125印张 210千字

1988年5月 第1版 1988年5月 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册

I S B N 7—5615—0073—4 /F·16

定价：3.50元

## 内 容 简 介

本书比较系统地搜集了马克思、恩格斯有关财政的论述，大体按照《社会主义财政学》（第二次修订本）和《马克思恩格斯财政思想研究》两本书的内容顺序编排。全书共分为十一个专题，包括财政学研究对象与方法；财政的产生和发展；财政与政治的关系；财政的本质和职能；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财政在社会总产品分配中的地位；财政收入；财政支出；国家预算与财政管理体制；财政在国民经济综合平衡中的地位；财政管理与财政监督。本书不仅有助于读者系统地学习和研究马恩的财政思想和财政理论，而且对于学习和研究社会主义财政理论也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 目 录

序

<b>一、财政学研究对象与研究方法</b>	( 1 )
(一) 财政学的研究对象	( 1 )
(二) 财政学的研究方法	( 5 )
<b>二、财政的产生与发展</b>	( 12 )
(一) 财政的产生	( 12 )
(二) 财政的发展	( 16 )
<b>三、财政与政治的关系</b>	( 38 )
(一)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关系	( 38 )
(二) 财政的哲学属性	( 73 )
(三) 财政是实现国家职能的工具	( 80 )
<b>四、财政的本质与职能</b>	( 98 )
(一) 财政现象与财政本质	( 98 )
(二) 财政的共性与特性	( 109 )
(三) 财政的职能与作用	( 110 )
(四) 财政政策与财政制度	( 117 )
<b>五、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b>	( 141 )
(一) 社会再生产诸环节的相互关系	( 141 )
(二) 财政分配与生产的关系	( 174 )
(三) 财政分配与交换的关系	( 178 )
(四) 财政分配与消费的关系	( 189 )

<b>六、财政在社会产品分配中的地位</b>	(184)
(一)社会总产品的分配	(184)
(二)财政分配与其他分配杠杆的关系	(217)
<b>七、财政收入</b>	(231)
(一)财政收入的原则	(231)
(二)财政收入的构成	(233)
(三)财政收入的形式	(241)
(四)税收与公债的关系	(257)
<b>八、财政支出</b>	(263)
(一)财政支出的原则	(263)
(二)财政支出的构成	(264)
(三)财政支出的形式	(265)
(四)财政支出膨胀的趋势(财政赤字、财政危机)	(268)
<b>九、国家预算与财政管理体制</b>	(273)
(一)国家预算的产生与发展	(273)
(二)国家预算的秘密与实质	(275)
(三)预算赤字是资产阶级国家预算的不治之症	(283)
(四)财政管理体制	(287)
<b>十、财政在国民经济综合平衡中的地位</b>	(290)
(一)财政收支平衡	(290)
(二)财政收支与信贷收支的统一平衡	(293)
(三)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质的综合平衡	(298)

<b>十一、财政管理与财政监督</b> .....	( 301 )
(一) 财政管理.....	( 301 )
(二) 财政监督.....	( 302 )

# 一、财政学研究对象与方法

## (一) 财政学的研究对象

显然，应该这样来分篇：（1）一般的抽象的规定，因此它们或多或少属于一切社会形式，不过是在上面所分析过的意义上。（2）形成资产阶级社会内部结构并且成为基本阶级的依据的范畴。资本、雇佣劳动、土地所有制。它们相互之间的关系。城市和乡村。三大社会阶级。它们之间的交换。流通。信用事业（私的）。（3）资产阶级社会在国家形式上的概括。就它本身来考察。“非生产”阶级。税。国债。公的信用。人口。殖民地。向外国移民。（4）生产的国际关系。国际分工。国际交换。输出和输入。汇率。（5）世界市场和危机。

马克思：《导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69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11页。

我考察资产阶级经济制度是按照以下的次序：资本、土地所有制、雇佣劳动；国家、对外贸易、世界市场。在前三项下，我研究现代资产阶级社会分成的三大阶级的经济生活条件；其它三项的相互联系是一目了然的。

……  
我的研究得出这样一个结果：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十八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称之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我所得到的、并且一经得到就用于指导我的研究工作的总的结果，可以简要地表述如下：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在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1859年1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7—8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1—82页。

政治经济学，从最广的意义上说，是研究人类社会中支配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和交换的规律的科学。生产和交换是两种不同的职能。没有交换，生产也能进行；没有生产，交换——正因为它一开始就是产品的交换——便不能发生。这两种社会职能的每一种都处于多半是特殊的外界作用的影响之下，所以都有多半是它自己的特殊的规律的。但是另一方面，这两种职能在每一瞬间都互相制约，并且互相影响，以致它们可以叫做经济曲线的横座标和纵座标。

人们在生产和交换时所处的条件，各个国家各不相同，

而在每一个国家里，各个时代又各不相同。因此，政治经济学不可能对一切国家和一切历史时代都是一样的。……因此，政治经济学本质上是一门历史的科学。

……

随着历史上一定社会的生产和交换的方式和方法的产生，随着这一社会的历史前提的产生，同时也产生了产品分配的方式和方法。

……

可是分配并不仅仅是生产和交换的消极的产物；它反过来又同样地影响生产和交换。每一种新的生产方式或交换形式，在一开始的时候都不仅受到旧的形式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设施的阻碍，而且也受到旧的分配方式的阻碍。新的生产方式和交换形式必须经过长期的斗争才能取得和自己相适应的分配。但是，某种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愈是活跃，愈是具有成长和发展的能力，分配也就愈快地达到超过它的母体的阶段，达到同到现在为止的生产方式和交换方式发生冲突的阶段。

……

要对资产阶级经济作全面地进行这样的批判，只知道资本主义的生产、交换和分配的形式是不够的。对于发生在这些形式之前的或者在比较不发达的国家内和这些形式同时并存的那些形式，同样必须加以研究和比较，至少是概括地加以研究和比较。到目前为止，总的说来，只有马克思进行过这种研究和比较，所以，到现在为止在资产阶级以前的理论经济学方面所确立的一切，我们也差不多完全应当归功于他的研究。

恩格斯：《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160—

164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86—190页。

在任何社会生产（例如，自然形成的印度公社，或秘鲁人的较多是人为发展的共产主义）中，总是能够区分出劳动的两个部分，一个部分的产品直接由生产者及其家属用于个人的消费，另一个部分即始终是剩余劳动的那个部分的产品，总是用来满足一般的社会需要，而不论这种剩余产品怎样分配，也不问谁执行这种社会需要的代表的职能；在这里我们撇开用于生产消费的部分不说。

.....

当然，可以说，资本（包括作为资本的对立物的土地所有权）本身已经以这样一种分配为前提：劳动者被剥夺了劳动条件，这些条件集中在少数个人手中，另外一些个人独占土地所有权，总之，就是在论原始积累的那一部分（第一卷第二十四章）已经说明过的全部关系。但是，这种分配完全不同于人们把分配关系和生产关系对立起来，赋予它以一种历史性质时所理解的分配关系。人们用这种分配关系来表示对产品中归个人消费的部分的各种索取权。相反，前面所说的分配关系，却是在生产关系本身范围内，落到同直接生产者相对立的、生产关系的一定当事人身上的那些特殊社会职能的基础。这种分配关系赋予生产条件本身及其代表以特殊的社会性质。它们决定着生产的全部性质和全部运动。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2—994页。

我们再来考察一下这种所谓的分配关系本身。工资以雇

雇佣劳动为前提，利润以资本为前提。因此，这些一定的分配形式是以生产条件的一定的社会性质和生产当事人之间的一一定的社会关系为前提的。因此，一定的分配关系只是历史规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现。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7页。

可见，所谓的分配关系，是同生产过程的历史规定的特殊社会形式，以及人们在他们生活的再生产过程中互相所处的关系相适应的，并且是由这些形式和关系产生的。这些分配关系的历史性质就是生产关系的历史性质，分配关系不过表示生产关系的一个方面。资本主义的分配不同于各种由其它生产方式产生的分配形式，而每一种分配形式，都会同它赖以产生并且与之相适应的一定的生产形式一道消失。

马克思：《资本论》第3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8—999页。

分配关系本身是由生产关系产生的，并且是从另一个角度代表生产关系本身的。其次还表明，生产同消费的关系是由生产本身造成的。

马克思：《经济学手稿》（1857—1858年），《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6卷（下）第279页。

## （二）财政学的研究方法

从实在和具体开始，从现实的前提开始，因而，例如在经济学上从作为全部社会生产行为的基础和主体的人口开

始，似乎是正确的。但是，更仔细地考察起来，这是错误的。如果我抛开构成人口的阶级，人口就是一个抽象。如果我不知道这些阶级所依据的因素，如雇佣劳动、资本等等，阶级又是一句空话。而这些因素是以交换、分工、价格等等为前提的。比如资本，如果没有雇佣劳动、价值、货币、价格等等，它就什么也不是。因此，如果我从人口着手，那末这是整体的一个浑沌的表象，经过更切近的规定之后，我就会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直到我达到一些最简单的规定。于是行程又得从那里回过头来，直到我最后又回到人口，但是这回人口已不是一个整体的浑沌的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第一条道路是经济学在它产生时期在历史上走过的道路。例如，十七世纪的经济学家总是从生动的整体，从人口、民族、国家、若干国家等等开始；但是它们最后总是从分析中找出一些有决定意义的抽象的一般的关系，如分工、货币、价值等等。这些个别要素一旦多少确定下来和抽象出来，从劳动、分工、需要、交换价值等等这些简单的东西上升到国家、国际交换和世界市场的各种经济学体系就开始出现了。后一种显然是科学上正确的方法。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50—751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2—103页。

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因此它在思维中表现为综合的过程，表现为结果，而不是表现为起点，虽然它是现实中的起点，因而也是

直观和表象的起点。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因而黑格尔陷入幻觉，把实在理解为自我综合、自我深化和自我运动思维的结果，其实，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只是思维用来掌握具体并把它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的方式。但决不是具体本身的产生过程。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51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但是，不管怎样总可以说，简单范畴是这样一些关系的表现，在这些关系中，不发展的具体可以已经实现，而那些通过较具体的范畴在精神上表现出来的较多方面的联系和关系还没有产生；而比较发展的具体则把这个范畴当作一种从属关系保存下来。在资本存在之前，银行存在之前，雇佣劳动等等存在之前，货币能够存在，而且在历史上存在过。因此，从这一方面看来，可以说，比较简单的范畴可以表现一个比较不发展的整体的处于支配地位的关系，或者可以表现一个比较发展的整体的从属关系。后面这些关系，在整体向着以一个比较具体的范畴表现出来的方面发展之前，在历史上已经存在。在这个限度内，从最简单上升到复杂这个抽象思维的进程符合现实的历史过程。

.....

可见，比较简单的范畴，虽然在历史上可以在比较具体的范畴之前存在，但是，它的充分深入而广泛的发展恰恰只能属于一个复杂的社会形式，而比较具体的范畴在一个比较

不发展的社会形式中有过比较充分的发展。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摘自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第752—753页；《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105—106页。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态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这只是生产关系的法律用语）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在考察这些变革时，必须时刻把下面两者区别开来，一种是生产的经济条件方面所发生的物质的，可以用自然科学的精确性指明的变革，一种是人们借以意识到这个冲突并力求把它克服的那些法律的、政治的、宗教的、艺术的或哲学的，简言之，意识形态的形式。我们判断一个人不能以他对自己的看法为根据，同样，我们判断这样一个变革时代也不能以它的意识为根据，相反，这个意识必须从物质生活的矛盾中，从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的现存冲突中去解释。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

来以前，是决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胎胞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所以人类始终只提出自己能够解决的任务，因为只要仔细考察就可以发现，任务本身，只有在解决它的物质条件已经存在或者至少是在形成过程中的时候，才会产生。

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8—9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82页。

马克思过去和现在都是唯一能够担当起这样一件工作的人，这就是从黑格尔逻辑学中把包含着黑格尔在这方面的真正发现的内核剥出来，使辩证方法摆脱它的唯心主义的外壳，并把辩证方法在使它成为唯一正确的思想发展方式的简单形式上建立起来。马克思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就是以这个方法作基础的，这个方法的制定，在我们看来是一个其意义不亚于唯物主义基本观点的成果。

对经济学的批判，即使按照已经得到的方法，也可以采用两种方式：按照历史或者按照逻辑。既然在历史上也象在它的文献的反映上一样，整个说来，发展也是从最简单的关系进到比较复杂的关系，那末，政治经济学文献的历史发展就提供了批判所能遵循的自然线索，而且，整个说来，经济范畴出现的顺序同它们在逻辑发展中顺序也是一样的。这种形式看来有好处，就是比较明确，因为这正是跟随着现实的发展，但是实际上这种形式至多只是比较通俗而已。历史常常是跳跃式地和曲折地前进的，如果必须处处跟随着它，那就势必不仅会注意许多无关紧要的材料，而且也会常常打断思想进程；并且，写经济学史又不能撇开资产阶级社会的历

史，这就会使工作漫无止境，因为一切准备工作都还没有作。因此，逻辑的研究方式是唯一适用的方式。但是，实际上这种方式无非是历史的研究方式，不过摆脱了历史的形式以及起扰乱作用的偶然性而已。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这时，每一个要素可以在它完全成熟而具有典范形式的发展点上加以考察。

我们采用这种方法，是从历史上和实际上摆在我们面前的，最初的和最简单的关系出发，因而在这里是从我们所遇到的最初的经济关系出发。我们来分析这种关系。既然这是一种关系，这就表示其中包含着两个相互关联的方面。我们分别考察每一个方面；由此得出它们相互关联的性质，它们的相互作用。于是出现了需要解决的矛盾。但是因为我们这里考察的不是只在我们头脑中发生的抽象的思想过程，而是在某个时候确实发生过或者还在发生的现实过程，因此这些矛盾也是在实际中发展着的，并且可能已经得到了解决。我们研究这种解决的方式，发现这是由建立新关系来解决的，而这个新关系的两个对立面我们现在又需要加以说明，等等。

恩格斯，《卡尔·马克思“政治经济学批判”》，《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532—533页；《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1—123页。

分析经济形式，既不能用显微镜，也不能用化学试剂，